

2021 年度省级水利发展资金水土保持项目

黄龙县仕望河苜渠村段清洁小流域

综合治理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MQLYZL—2021—SG)

工程名称: 2021 年度省级水利发展资金水土保持项目黄龙县仕望河苜渠村段清洁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发 包 人: 黄龙县水土保持工作队

承 包 人: 延安市环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日期: 2021 年 7 月 12 日



一、协 议 书

黄龙县水土保持工作队（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 2021 年度省级水利发展资金水土保持项目黄龙县仕望河首渠村段清洁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接受延安市环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承包人”）的投标，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并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签订了本协议书，中标总价为人民币贰佰伍拾贰万贰仟壹佰元整（¥2522100.00 元）。本合同为单价合同，结算以实际发生工程量为准。

1、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1 年度省级水利发展资金水土保持项目黄龙县仕望河首渠村段清洁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工程地点：黄龙县圪台乡首渠村。

工程内容：综合治理工程综合治理 3.43km²，其中面源污染防治 91.89hm²，水土流失治理 251.11hm²。具体措施如下：

（1）面源污染防治

1) 实施化肥农药减量化补贴，面积 78.02hm²；发展经济作物栽培（药材）栽植 13.87hm²。

2) 村庄美化：包括修建人行步道 150m，配套景观亭 1 座，石凳 3 个。

（2）水土流失综合整治工程

1) 节水灌溉 7.58hm²：包括新建蓄水池 1 座，铺设输水管道 3.4km，出水桩 30 个。

2) 河道清淤 558m。

3) 封育治理 243.53hm²：包括设置封禁告示牌 2 座，封禁围栏 300m。项目简介牌 1 个，封禁告示牌 2 个，措施宣传牌 3 个；举办宣贯会 2 场次，印刷宣传册 100 套。

2、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1年9月20日

竣工日期：2021年12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2天

3、承包人项目经理：张文莉

4、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 格

5、组成合同的文件

- (1) 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报价书；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条款；
- (7) 图纸；
- (8) 合同单价表；
- (9)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

上列文件汇集并代替了本协议书签订前双方为本合同签订的所有协议、会谈记录以及相互承诺的一切文件。

6、承包人保证按照合同规定全面完成各项承包工作，并承担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7、发包人保证按照合同规定付款并承担合同规定的发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8、本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分别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若需公证或鉴证时尚需办理公证或鉴证手续后生效）。

9、本合同一式陆份。其中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肆份，发包人执壹份，承包人执壹份，其余副本由发包人分送有关单位。





发 包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 址：黄龙县水务局

电 话：0911-5629137

传 真：0911-5622170

邮政编码：715700

开户银行：邮储银行黄龙县支行

帐 号：96100401001091270



承 包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 址：延安市宝塔区马家湾
慧泽路 29 号

电 话：0911-2386601

传 真：0911-2386601

邮政编码：716000

开户银行：农行延安小东门支行

帐 号：26901101040002293



2022 年黄龙县仕望河苜渠村段清洁 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MQLYZL—2022—SG)

工程名称: 2022 年黄龙县仕望河苜渠村段清洁小流域
综合治理工程

发 包 人: 黄龙县水土保持工作队

承 包 人: 延安市宝塔区第一建筑工程公司

签订日期: 2022 年 5 月 12 日



一、协 议 书

黄龙县水土保持工作队（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 2022 年黄龙县仕望河首渠村段清洁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接受 延安市宝塔区第一建筑工程公司（以下称“承包人”）的投标，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并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签订了本协议书，中标总价为人民币 壹佰叁拾肆万肆仟捌佰陆拾捌元玖角整（¥1344868.90 元）。本合同为单价合同，结算以实际发生工程量为准。

1、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2 年黄龙县仕望河首渠村段清洁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工程地点：黄龙县圪台乡首渠村。

工程内容：综合治理面积为 2.84km²，措施包括河道综合整治 3.54hm²，村庄美化 1.10hm²，封禁治理 279.29hm²。详见《措施合同单价表》

2、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2 年 6 月 1 日

竣工日期：2022 年 8 月 2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0 天

3、承包人项目经理：白志伟

4、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 格

5、组成合同的文件

- (1) 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报价书；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条款;
- (7) 图纸;
- (8) 合同单价表;
- (9)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

上列文件汇集并代替了本协议书签订前双方为本合同签订的所有协议、会谈记录以及相互承诺的一切文件。

6、承包人保证按照合同规定全面完成各项承包工作，并承担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7、发包人保证按照合同规定付款并承担合同规定的发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8、本协议书签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分别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若需公证或鉴证时尚需办理公证或鉴证手续后生效）。

9、本合同一式陆份。其中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肆份，发包人执壹份，承包人执壹份，其余副本由发包人分送有关单位。

发 包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 址: 黄陵县

电 话: 0911-562270

传 真: 0911-562270

邮政编码: 715700

开户银行: 邮储银行黄陵支行

帐 号: 9610040100912170



承 包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延安市宝塔区南关街道办事处

电 话: 0911-2113418

传 真: 0911-2113418

邮政编码: 716000

开户银行: 延安市宝塔区第一建筑工程公司

帐 号: 103637240687
中 行 离 门 坎 支 行

